域外行旅要素与胡适白话诗观念的生成

卢桢

内容提要 留美期间,胡适在行旅体验的激发下创作出了一系列抒写异国风景、记录游走经历、表达文化感思的诗歌。他推崇风景的调和之美,强调对现场的真实还原,进而在写作实践中发现了诗语旧格与实景体验之间的矛盾。为此,胡适从诗歌韵律、"诗与真"的关系等角度入手,力求去除陈言套语,用"文的语言"采写流动具体的风景,再现精神主体的视觉经验。这些尝试增强了诗歌的叙事和说理成分,为中国诗歌注入了一种迥异于传统的美学活力。随着风景观念和写作理念的调整,胡适从诸多行旅元素中找到了适用于文学变革的突破点,他将"八事"的主张落到实处,并对套语和影像的关系、新诗表述空间与新语体的联系、风景诗的剪裁力等问题作出持续思考,推动了早期新诗由如实记录风景到诗性表达风景的思维转换。

关键词 胡适;域外行旅;白话诗;风景观

在胡适白话诗观的生成与演进过程中, 域外 行旅要素扮演了重要的角色。留美期间(1910— 1917年),胡适游历了异国的自然景观,感受到现 代的都市风情。全新的观景体验渗透进他的思想空 间,与蛰伏在精神传统中的"游"之观念相互融 合、锻造出诗人世界性的时空意识、使他对"远 方"的认知实现了从概念到现实的深层转变。伴随 着想象视域的拓展, 胡适开始将行旅行为以及相关 风物作为诗歌的语象资源。通过一系列的写作实 践,他发现了诗语旧格中存在的问题:无论是传统 的述景策略还是古典的审美趣味,都难以精准还原 景物的形质变化, 也无法贴合旅行者的视觉经验乃 至内心感知。为了疏解这种"言文分离"的矛盾, 胡适采取了体式创调、视点变换、去除套语、以文 入诗等多重手段, 试图增强诗歌对现实的表现力, 发掘出有益于诗歌观念演进的因子,并在"凯约嘉 湖诗波"等行旅事件的激变性影响和推动下,逐渐 探索出由文言古体到白话新体的进阶路径。可见, 域外行旅文化深刻参与了新诗发生的历史、把它视 为一种理论视角,或可串联起新诗发生学研究中的 文白交锋、写实倾向、主体建构等线索, 形成对早 期新诗的精神情调与艺术内质的再认识。本文即以 胡适的风景体验和诗观转化为轴心, 把握域外行旅

要素与作家理念生成之间的动态联系,揭示这一要素在新诗发展中的持续性效应。

一 行旅意识与风景观念

所谓行旅意识, 指的是经历地理迁徙和文化漫 游的人在行旅中形成的精神观念, 尤其是他看待旅 行与探索世界的态度,直接影响着精神主体文化感 知的方式、体验时空的模式以及观察外物的眼光。 就胡适来说, 学业的目标与他本人的性情, 决定了 他的游历不以赏景揽胜为主, 而是带有纯粹的目的 性指向。从日记、自传等材料中,也可窥见胡适并 非像郭沫若、徐志摩那般热衷旅行。他曾自谓"懒 于旅行"[1]之人,就算在北京待了九年,也没去 过长城[2]。虽然说的是自己归国后的体验,但纵 观其行旅历程, 胡适的确很少自觉追求这类经验。 求学期间,他的行旅活动集中在探访朋友和参加聚 会, 专以观景休闲为旨趣的旅行次数则非常有限。 1911年5月20日, 胡适受郭守纯之激泛舟凯约嘉 湖(今译为卡尤加湖),他在日记中记述道:"余来 此几及一年,今日始与湖行相见礼。"[3]凯约嘉湖 是绮色佳(今译为伊萨卡)的自然名胜,往来游客 络绎不绝。然而胡适旅居日久, 方在朋友的陪同下

踏游此地,也许是康奈尔大学的学业压力过重,或 者就是源于他自身对旅行的淡漠态度。

胡适留美七年,日记所载见闻甚多,留意其中 抒写行旅的文字,可以找到一个共通点,即无论是 在康奈尔修业还是远途出行,只要是记录游览当地 著名景点的内容,事件起因往往都是友人先发出邀 请,他才会参与进来。除了1911年8月20日记载 独游 Cascadilla 谷外,胡适基本上没有主动且单独 旅行观光的经历。虽然他从未明确言及自己的行旅 观念,但诸多材料陈列出的事实本身便透露出一些 信息,也能说明胡适确为"懒于旅行"之人。那 么,在有限的游历中,在自然景色与城市景观之 间,诗人更钟情于哪一类风景?何种景物才能激发 他的好奇心,进入他的写作视域?这些问题都涉及 了胡适的"风景观"。

对一位作家而言,风景观至少应该包含两个方 面,首先是什么样的景物属于风景,而且是"美" 的风景; 其次便是如何欣赏风景, 即作家从哪个层 面来阅读风景,以及精神主体与风景之间的物我关 系,这牵涉到作家介入现实的视角和审美的基调。 胡适的留学日记中出现自然风景的频次颇高,对于 优美的景致,他的措辞基本都是风景"绝佳""佳 绝"或是"极佳"之类。如 1911年 5月游 Gorge, 同年 10 月游 Fallcreek, 1914 年 9 月游佛兰克林公 园、1915年2月游赫贞河、1917年5月游水源湖、 1917年6月游加拿大落机山,返国路上游览神户 和长崎等,均可见以上几种说辞。1912年8月31 日,胡适在给母亲的信中第一次介绍了绮色佳,谈 起大学校园和周边的风景,说凯约嘉湖"两岸青山 如画,每当夏日,荡舟者无算,儿时亦往焉"[4]。 他把 Ithaca 雅译为绮色佳, 把 Cayuga 译成凯约嘉, 从字面意义理解,已能感受到诗人与此间风景的精 神投合。遥想日后他对任叔永《泛湖即事》的批评 乃至由此引出的"诗波",正与他从一次次游湖中 获得的直接体验密切相关。长湖、溪流、飞瀑、奇 山……种种自然物构成诗人行旅观看的风景主体, 潜移默化地滋养了他的艺术灵性,影响着诗人对行 旅生活的感知和表达,特别是在几个点上形成意识 的交集——一是抒发"怀乡"之感,在异域景观中 找寻故乡的面影。游玩北田时, 胡适写此地"有清

溪浅水,似吾国乡间,对之有故乡之思焉"^[5];观赏绮色佳的花田,他也有"惟对此佳景,益念吾故乡不已"^[6]的感叹。二是探访当地胜景,吐露"叹奇"之情。如1914年7月胡适游览活铿谷,认为"此地真天地之奇境也",进而与他不久前游英菲儿山的体验相比较,得出只有像英菲儿山那样,不由人工建设登山辅助步道,而是让探险者凭借才力去探寻秘境,方能达到"极夫游之乐"^[7]。三是受中国古典美学濡养,推崇风景的调和之美。初游凯约嘉湖,他便发觉此地"景物亦佳,但少点缀"^[8]。在胡适看来,风景的"如画美"需要不同景物彼此间的搭配与映衬,以自然和谐为旨归,这是其风景观念的重要特质。

相较于对自然景观的偏爱, 胡适较少观照和 抒写城市人文风景。或许正如他所言:"可惜我没 有惠特曼的伟大的诗才,不能歌颂这种物质文明 的真美术。"[9]游览波士顿时,他竟认为所谓的 "不夜城"破坏了海滨的自然风光, 显得"俗不可 耐"[10]。身处物质文明的中心,胡适并未产生过 度的艳羡与震惊,喧嚣紊乱的城市空间,反而一定 程度上阻滞了他对诗意的提取和沉淀。在大多数情 况下, 诗人都保持着与城市的情感距离, 即便某些 时候有所深入,往往也只是把它看作外在的文化考 察对象。1915年7月,他给母亲的信中提到转学 去哥伦比亚大学的原因,第一条就是"儿居此已五 年,此地乃是小城,居民仅万六千人,所见闻皆村 市小景。今儿尚有一年之留, 官改适大城, 以观是 邦大城市之生活状态,盖亦觇国采风者,所当有事 也"[11]。可以看出,观察人文生活,采览异邦风 物,正是胡适城市旅行的主要目标。他所涉足的城 市景观多为历史古迹和艺术展馆, 诗人或是考据大 型博物馆中的东方藏品,或是记录波士顿与纽约 等大城市的交通科技,或是深入"辟克匿克"(野 餐)、大学藏书楼和美术馆等文化风尚,从中探索 思想学问的方法。总之,以自然审美为主体,以 城市文明为参照系, 比较异我的"文明/文化"差 异,聚合成胡适行旅意识的核心向度,其观念背后 也浮现出一个持续追求人文精神与科学理性的现代 主体形象。

需要强调的是,域外行旅体验和胡适的自我发

现乃至文学想象是一个同质同构的过程。作为偏好自然审美的写作者,"在自然中的活动是养成诗人人格的前提" [12]。也如里尔克所言,"世界的山水化"过程内蕴着"一个辽远的人的发展" [13]。越界的行旅更新了诗人对风景的认知体系,催生出现代精神主体特殊的心理机制。此外,行旅要素还在参与诗人内心世界建构的进程中,培养了他的美学感受力,拓宽了他的审美视野。通过新奇的海外观物体验,胡适逐渐认识到亲身经历和实际观察之于文学表达的重要性,他把这种感受不断内化于情感和形式相互磨合的写作实践,一方面丰富了作家的经验类型,为行旅抒写积累了丰赡的素材,储备了鲜活的意象;另一方面为他日后深入探讨诗与经验的联系、主客体空间关系的演变,以及诗歌内在写作机制的现代转化等命题进行了必要的铺垫。

二 行旅抒写中的变革尝试

在美国的七年间, 胡适的诗歌创作几近百首, 多为以文言古体抒写的游学见闻和风景体验,兼有 与任叔永、杨杏佛等友人的唱和之辞。与晚清域外 纪游诗那种以"旧风格含新意境"[14]的路数相异, 他并不刻意发掘域外风景的"异国感",而专注于 "写此间景物。兼写吾乡思"[15],向怀乡的古典母 题与即景写情的行旅写作传统靠拢, 使得文本空间 和现实经验之间贴近与偏离并存。如1911年1月 末所作的两首小诗,有"永夜寒如故,朝来岁已 更。层冰埋大道,积雪压孤城"[16]和"雪压孤城 寒澈骨,天涯新得故人书"[17]的记述。"孤城"意 指胡适求学居住的绮色佳,第一次遭遇异国雪景的 冷清寂寥,直接放大了诗人的孤独与艰辛感受。即 使进入三月初春, 绮色佳依旧一派寒气, 甚至到了 四月,河流中尚有浮冰,早晚温差极大。现实的 景色召唤出记忆中的风景, 触发诗人忆起家乡的新 柳纤桃,而"孤城"则幻化为心象,对应着写作者 的羁旅乡愁。此时胡适的风景抒写较少关涉现实语 象, 异国风景往往充当了他表达情感的提示性要 素,文本的"造境"成分多于"写境"。面对绮色 佳的自然美景,他的《孟夏》一诗恰能表露心迹: "人言此地好,景物佳无伦。信美非吾土,我思王

仲宣。"^[18]身居异国远地,胡适却生发出与先贤一致的感怀,甚至在诗歌末尾写下"安得双仙凫,飞飞返故园",足见他思乡情结之重。

或许是南方人的缘故,胡适真的不太适应美国的漫长冬季。随着留学时间的推移,他的诗文才逐渐淡化了初来乍到时的怀乡忧思,诗人愈发领悟到自然风景的美好:"吾向不知春之可爱,吾爱秋甚于春也。今年忽爱春日甚笃,觉春亦甚厚我,一景一物,无不怡悦神性,岂吾前此枯寂冷淡之心肠,遂为吾乐观主义所热耶?"^[19]"乐观"的自谓,或可看出美国人的乐观精神以及布朗宁乐观主义思想对他的影响,也契合了诗人"爱春日甚笃"的心理状态。从1914年中期开始,胡适的书信文章中较少再出现"怀乡"或是"伤春悲秋"的感念。涉及行旅诗文,他的笔力倾向于记录景物的细节样貌,追求描写上的客观形似。多样驳杂的语言成分与情感元素汇入文本,影响了语词和诗体之间的张力平衡,促使诗人主动尝试调整与变革。

早年就读中国公学时, 胡适便有在代数课本上 作纪游诗的经历,并质疑"牺牲诗的意思来迁就诗 的韵脚"之创作规范[20]。这种对"韵律"的反思 始终留存在诗人的脑海中, 成为他日后创格破体的 突破口。1913年, 胡适惊叹于当地十年罕见的风 雪天气,他以此为题材叙写寒冬景致,作《久雪后 大风寒甚作歌》。诗人有意摆脱精研苛细的律体, 而采取了"三句转韵体",还将由关联词语组接的 散文句法植入诗篇,突破了传统格律写景诗感兴对 举、物我相融的二元并置结构,增强了诗歌的叙事 性特质。1915年,胡适作《老树行》,也采用了此 种创调体式。不过,从频次上看,胡适的变体试验 并未持续展开,他把更多的思考放在"诗与真", 即诗歌与现实的关系上。1911年, 胡适首次以全 景视角观赏尼格拉瀑布。飞瀑由高岩倾泻而下,生 成瑰奇多变的云雾盛景, 带给诗人"气象雄极"的 惊叹。他不禁联想起唐人诗中刻画瀑布惯用的"一 条界破"之语,方觉其实为"语酸可嗤"[21]。胡 适提到的"一条界破",应指庐山青玉峡瀑布,他 在《庐山日记》中曾说:"徐凝诗'今古长如白练 飞,一条界破青山色',即是咏瀑布水的。李白 《瀑布泉》诗也是指此瀑。《旧志》载瀑布水的诗甚

多,但总没有能使人满意的。" [22] 传统的人文化山水关联着古人共性的情感伦理结构,它的表现形式相对稳定,后人很难在这类崇尚神似美的文字中窥得当时的风景真貌,也无法完整追踪行旅者的视觉轨迹,因此令诗人感到不满。究其内里,源于理性认识和自我表达的需要,胡适希望将自己的视觉经验充分纳入文本的表现视界,其间蕴含的新的风景观念之觉醒,既是"后天的心理和感觉的熏陶的结果",还是一个"文化建构的过程" [23],作家通过这个过程确立了专属自我的"社会和主体性身份" [24],所以"风景"的发现对应了个体"内心世界"的发现,两者是一体同构的关系。

1914年夏季,胡适与几位外国朋友同游英菲儿瀑泉山,归后立即以纪实的笔法追叙胜游,写下《游"英菲儿瀑泉山"三十八韵》。尽管自谦地认为"此诗虽不佳",但胡适也明确指出作品的优点是"不失真",继而引申出写景诗的两大忌讳为"失真"和"做作"^[25]。如他在《诗贵有真》中的认识,诗歌的真"必由于体验",而非沿袭甚至照搬前人语句^[26]。依靠真实的观察所得分辨和描写风景,扬弃传统运思方式所对应的表达策略,构成胡适新诗思维的起点。

回览《游"英菲儿瀑泉山"三十八韵》,传统 纪游诗侧重的对"一物一景"的定向观照被行旅者 "移步换景"的游动视点所取代,他沿深壑、岩石、 藤根、险径逐层探入,终于观到飞瀑"奔流十数 折,折折成珠簾。澎湃激崖石,飞沫作雾翻"[27] 的奇观。诗人视风景为客观认知对象,树立起独立 于传统风景的现代行旅者形象, 也使文化记忆中的 固型化风景让位于真实具体的景物抒写。1914年 底,胡适再游尼格拉飞瀑,他从加拿大境内回望 冬日瀑景, 述其"瀑飞成雾, 漫天蔽日", 还特意 在"漫天蔽日"后使用括号加注, 言"此4字乃 真境",暗含着彼时他对现实主义诗歌的推崇[28]。 大概是美国瀑布带给胡适的"震惊"感受过大,即 使回到国内游览庐山瀑布, 他也觉得此间景致平 平,无法与美国风景相比,并指出前人如王世懋、 方以智诸人对瀑布的惊叹文字"有点不实在"[29]。 由此可见他对诗要"求真""忌做作"等观念的一 以贯之,还有对陈言套语的敏感和警觉。这也在很

大程度上印证了柄谷行人的论断: "所谓风景乃是一种认识性的装置。" [30] 作家通过行旅改变了知觉的形态和观景的方式,才有机会发现深度的风景。以胡适为例,于世界性观景体验中萌发的比较意识,以及科学主义与实证精神的双重浸染,促使他反思传统的山水审美经验。他将人文化山水所对应的精神伦理和美学向度移接至现代诗境,还在古典诗学文化滤镜的外围,寻觅到建立在内心主体意识之上的观景角度与"崇真"的表达方式。诗人以此作为认知转化的"装置",发掘出风景的异质性特征,从而拓展和更新了自我的想象视域。

在胡适的纪游诗序列中,还应留意他的《夜过 纽约港》《今别离》等英文作品。1915年7月,胡 适第三次游历纽约,写下英文诗《夜过纽约港》, 诗后附有译文。除了取消隔行的押韵外,译文形 式和内容几乎与原文一致。抒情者"聆听冬日之 风狂暴地怒号,/静听那海浪缓缓地拍击,/纽约 这座大都市之海岸",发现"有一簇光是如此地灿 烂、出众", 听到"吾同伴在耳际低语:/此即'自 由女神'像也!"[31]风声与海浪声,构成听觉的 层次; 夜空和雕像的光晕, 构成视觉的层次。多重 感觉与物象被观察者的主体意志统摄一体,将文本 引入一种面向未来经验的宏阔境界。再看胡适的自 译,借助了白话诗语和散文文法,的确增强了诗歌 的原创性与表现力。不过,处于"尝试前期"的胡 适虽然找到了"反诗歌的'散文化'"与"反文言 的'白话化'"两条路径,但他更为偏重对后者的 观照[32],尚未完全设想出中国诗歌也能借鉴西洋 诗的自由体结构,根据需要表现的内容安排诗行长 度。因此,对于《夜过纽约港》译文所蕴含的新诗 方向性建构的意义,至少当时的胡适还没有产生充 分自觉的认知。

回望胡适 1911—1915 年间的旅行与纪游诗写作,他的诗文虽未脱离传统的诗格范畴,但已显露出由古典向现代过渡的趋势,进入了新诗诞生的"前史"形态。从多维度的破体试验中,可以窥见域外行旅要素对胡适的启发与引导。比如,精炼纯熟的旧诗体多以套语述景,无法恰如其分地揭示景物背后的深层理致,也无力涵盖鲜活多变的异国经验,因而"失掉达意尤其是抒情底作用"^[33],导

致写景诗的"失真"。胡适则通过亲身的行旅实践, 强调观察和体验的当下性,终以"语必由衷,言须 有物"[34]作为消除文学旧弊的根本途径。具体来 说,文言诗语在新景物、新现实面前的力不从心, 以及作家表达现代人新型情感的自我诉求, 使胡适 意识到文学发展的关键在于突破"有文而无质"的 "无物"状态。只有吸取前人以文为诗的经验,用 "文的语言"描写景物,才能解放"物"的展现空 间,使诗歌走出"以往'兴会神旨'的虚幻","像 '文'一样拥有具体、充实而自在的内容"[35],进 而疏解晚清域外纪游诗"言文失合"的困局。从 1915年夏季开始, 胡适尝试将大量的新名词纳入 诗歌,增强文本的说理成分,使之涵载更多的风景 民情。这种做法承接诗界革命"融会新知"的要 旨,同时践行了诗人追求的"清楚明白"和"传神 达意"等理念,推动了他由创作古诗到酝酿新诗的 思维转换。

三 "凯约嘉湖诗波"的催化作用

1915年夏季到1916年底,胡适与朋友之间围绕"文学革命"的相关话题展开了多次讨论。后来他坦承白话文学运动绝非个人独力所能完成,而是诸多外在的因子合拢推动的结果,此外还包括一些"个人传记所独有的原因",比如"从清华留美学生监督处一位书记先生的一张传单,到凯约嘉湖上一只小船的打翻;从进化论和实验主义的哲学,到一个朋友的一首打油诗……"[36],这些因素都对诗人产生了潜在的影响。其中,"凯约嘉湖上一只小船的打翻"很值得细察,从某种程度上说,由这次行旅事件引发的文学风波,竟然彻底把胡适"逼上了决心试做白话诗的路上去"[37],促成其白话诗观和"活的文学"观的生成,可谓意义重大。

1916年7月8日,任叔永同陈衡哲、梅光迪、 唐擘黄等泛舟凯约嘉湖上,遇大雨翻船,有感写成 了一首四言古体诗《泛湖即事》,并把诗作寄给身 在纽约的胡适,征求他的意见。凯约嘉湖距康奈尔 大学不远,也是胡适非常熟悉且时常踏足的景点, 任叔永与之诗词唱和,是两人多年来形成的文学默 契,然而胡适对诗文的强烈反应,恐怕又是任叔永 始料未及的。正如前文的论述,通过游览飞瀑等当地景观,胡适已经敏感地发现:文人往往要借助古典风景的"拟像"描述眼前的实景,观察者的视觉经验无法经由传统语境这一观看中介准确传达,造成了诗文中的精神主体与现实的疏离。来到纽约之后,急遽变动的都市物象,交错杂糅的现代情思,使胡适对"'我手'不能'写我口'的焦虑聚积到了顶点"^[38],而任叔永的诗则为他释放情绪、表达观念创造了机遇。他立即执笔回复任叔永,坦陈其诗歌弊端,两人书信往来多次,仔细揣度胡适的批评,主要聚焦在以下两点:

首先, 任叔永以"鼍掣鲸奔""冯夷所吞"叙 写翻船的过程,字面意为鼍龙闪转鲸鱼飞奔,黄河 水神吞没小舟。动用这般宏大的气象表现凯约嘉湖 的水波, 明显是用格调古奥的"大词""套语"言 及小事,很难使读者感受到鲜明实际的风景。其 次, 诗中"言棹轻楫, 以涤烦荷""猜谜赌胜, 载 笑载言"等句,恰好是胡适《诗三百篇中"言"字 解》一文曾涉及的问题,这类"陈腐"的"死字" 让他顿时感到"有点不舒服"[39]。令胡适意想不 到的是, 二人的讨论竟然引起了泛舟的另一当事 人——梅光迪的激烈回应。梅坚守正统的诗歌观, 认为好诗"非白话所能为力者"[40],白话诗如果 缺乏"美术家""诗人"及"文学大家"的锻炼和 美化, 便很难衡定它的价值[41]。可见, "诗的文 字"与"文的文字"不能相通,即"诗文分途", 正是梅光迪与胡适在文学观念上的聚讼焦点。为 此,胡适对他们一年多以来关于"文之文字"能否 充当"诗之文字", 以及"死字"和"活字"孰优 孰劣等问题的论争进行了充分反思,并认识到无论 是任叔永还是梅光迪,他们其实都不反对白话,也 认同务去陈言、革除套语以扫文学旧弊的说法,三 人往复辩难的重点,实则集中于白话是否可以成为 中国诗歌变革的主流方向, 而不是作为诗歌的某一 个门类。胡适由此决意不再耽于对这一问题的争 论,宣称"自此以后,不更作文言诗词"[42],而 将笔力倾注在白话诗的尝试上,以"活字"入诗, 践行言之有"物"的构想。

从守旧、彷徨到突破,从"作诗如作文"到 "白话作诗",胡适的新诗观有了相对清晰的起点, 它的确立又与行旅元素的推动不无关联。尽管胡适 一再说明他的文学革命思想来源于一系列偶然性因 素的积累和刺激,但如果把诸多因素条分缕析地加 以梳理,或许最重要的一次"偶然"便是他与任、 梅二人围绕"凯约嘉湖诗波"的争论。关于事件的 经过和彼此观点的推演, 胡适在《逼上梁山》一文 里已有详细的叙说,他把这次事件整合进文学革命 起源史的剧情主线, 视之为催化白话诗观生成的激 变性力量,以此为契机找到了更新诗歌言说方式的 突破口。在日后的写作和文化活动中, 胡适曾数次 重述这段经历,如1916年7月26日给韦莲司的英 文信中,他写道:"我与绮色佳的朋友们正在火热 地探讨着一些文学话题。"[43]待到8月3日,胡适 再次提及: "我与绮色佳诸朋友的'笔墨战'现在 暂时平息了……我也公开宣告再也不用那些被我称 为'死字'的语言去作诗了,接下来的数年我都要 对它展开'试验'了。"[4]留学期间,胡适与韦莲 司通信频仍,两人多是探讨双方共同关注的话题, 很少谈及与此无关的内容。由是观之, 胡适在两封 信中提到这场文学风波,即便语言非常简洁,也未 必能够让韦莲司知晓"笔墨战"的来龙去脉,但两 次"提及"本身,已从一个侧面证明了他对此事的 重视。

自 1920 年起, 胡适先后在国内多所大学和社 会机构宣讲他的白话文主张与文学理论,并时常 将"凯约嘉湖诗波"列入引证材料。直到20世纪 四五十年代, 他在各类讲座中谈起提倡白话文的起 因时,依然把任叔永的"翻船"诗案立为重点,且 每次讲述各有侧重。如1947年11月1日,胡适在 平津铁路局演讲《白话文运动》时,说一位朋友 "把小湖写的像大海,用的全是一些古老的成语。 这些死的文字,不配用在二十世纪"[45]。1952年 12月8日, 胡适又在台北中国文艺协会演讲《提 倡白话文的起因》,他把"翻船"事件赋予了一个 标志性的、具有文学史演进意味的宏大意义, 目之 为"中国文学革命、文字改革、提倡白话文字运动 的来源"[46]。1954年3月15日,胡适在台北省立 女子第一中学演讲《白话文的意义》, 他继续强调 "翻船"的偶然性已经具备了引导出某种必然的可 能。通过多次累加的重述, 胡适为事件树立起明确

的诗学价值,使得一次微小的行旅写作成为诗人文 学观发展中的重要节点,甚至衍化为文学变革的触 发点,它被诗人不断"经典化"与"历史化"的过 程和意义,也为后人留下了充足的再阐释空间。

四 "风景"之发现的持续性影响

借由"翻船"引发的论争,加上南社创作倾向 对胡适的直接触动,他进而提出"八事"的主张, 希望涤除套语, 言之有物。以这种反对形式主义和 拟古主义的文学观为契机,他之后的创作基本遵 循了"不更作文言诗词"的宣言。1916年夏末至 1917年归国前后,胡适写下一系列韵律自由、白 话为主的诗篇,其中颇多行旅观景之作。从体式上 看,这些诗歌仍为再构的文言诗,没有脱离旧诗的 框架, 但它们贯彻了诗人"自己铸词"来描写"人 人以其耳目所亲见亲闻所亲身阅历之事物"[47]的 理念, 更适于还原真实的现场感, 贴合行旅者的心 理节奏。如《早起》和《中秋夜月》两篇,诗中景 物都来自诗人直接感知的视觉经验。看《早起》一 诗, 抒情者先是因奇景而震惊, 随即描摹了"天 与水争艳,居然水胜天。水色本已碧,更映天蓝 色"的景致,最后勘破美景的成因,道出"能受人 所长, 所以青无敌"的主体感思^[48]。诗歌的意义 结构、时空架构与抒情者的观察视角、情绪层次形 成契合,现场感十足。再看《中秋夜月》中的核心 景观,依然取自诗人偏爱的水景。抒情者的目光从 星空移至水面, 仿若摄影机一般, 带给读者清晰的 镜头推移感。两首诗中的观察者同处静观的角度, "他"通过视线的变化次第锁定了景物, 使文本风 景由流动的物象组接切换而成, 没有过多抽象或 想象的"造境"成分。又如写于1917年2月19日 的《"赫贞旦"答叔永》,是胡适应和任叔永拟古 诗所作。他定格了开窗欣赏湖面朝霞的瞬间,依照 在特定时间坐标上观察到的景物构筑画面空间,将 风景完全限定在观察者的视域内。不论是"赫贞平 似镜, 红云满江底"抑或"朝霞都散了, 剩有青 天好"[49], 都是以当下的视觉经验忠实再现风景, 尽力呈现自然景物的客观模态。诗中"海鸥奔忙" 与"诗人闲散"的对照,也使自然景致氤氲着写作 者的精神气息,凝聚了现代人的浪漫情愫。纵览这些清晰翔实、剪裁精巧的文本,能够体会到诗人逐渐摆脱了对修辞惯习的倚重,他的写景观念开始由体验风景趋向于认知风景,这一过渡环节为他的白话诗观成型奠定了坚实的基础。此外,他的《纽约杂诗》等以"做诗如说话"风格介绍美国风俗的打油诗,亦沿用写景诗般朴素白描的方式谋划篇章,既实现了清楚明白的表意初衷,也尽力"传达了一种对社会现象的敏锐感知"^[50],拓宽了诗歌的说理与叙事空间。

1917年7月,胡适学成归国,他与积蓄已久的新文学语境合流,并持续思考着新诗内容与形式的改革方案。彼时诗坛写景纪实的风气正盛,抒写行旅风景体验的文本渐成规模,诸多诗文对风景之"真"的强调,对风景之"动"的呈现,对风景中的"我"之凸显,对应了"五四"时代的科学理性、动感精神和主体意识。诗学路径与时代精神之间的互喻共生联系,使胡适更为关注"风景"的发现对新诗成长方向的影响,他多以此作为写作和批评的焦点,其思考上的延展与完善体现在三个层面:

第一,套语和影像的关系。在"翻船"诗波 中, 胡适批评任叔永所用的都是前人写风浪的套 语,因而把"不用陈套语"列为"八事"之一。需 要注意的是, 胡适把这一条纳入文学"形式"的范 畴,但他很快便觉察到此种分类的片面性:套语 的本质不在于其形式,而在于其情味,也就是心理 作用, 所有套语在兴起之初都是用具体的字引起 "'浓厚实在'的意象",符合当时人们的心理活动 状态,但今人对它们的滥用,妨碍其"引起具体的 影像",最终导致"情味"的失去[51]。当前去除 套语、务去陈言的目的,就是要"时时创造能发生 新鲜影像的字句"[52]。透过《谈新诗》一文,胡 适赓续阐释了具体新鲜的影像之必要, 他把诗歌与 散文的区别定位在具体和抽象两种趋向上, 认为新 诗除了诗体的解放以外别无他途,并且"须要用具 体的做法,不可用抽象的说法","凡是好诗,都是 具体的;越偏向具体的,越有诗意诗味。凡是好 诗,都能使我们脑子里发生一种——或许多种— 明显逼人的影像。这便是诗的具体性"[53]。诚然,

以具体或抽象判定诗歌的优劣,其中的褊狭显而易见,但从观念接受的层面考量,为了"令主体感知与客体形质精确相符",进而在对风景的理性度量中"凸显出主体的力量"^[54],初期白话诗人普遍响应了胡适的主张。他们注重采撷风景的细节,将追求逼真、客观的美学理念纳入诗思,既构成了白话诗写作的基本法则,也切中了"新文学以真为要义"^[55]的美学旨归。

第二,新诗表述空间与新语体的关系。按照胡 适的逻辑,由语言革新到诗体解放的"进境",也 是白话诗最终成为新诗的重要途径。新诗之所以能 够将真实具体的风景和众多新事物纳入表述空间, 正在于"诗体的大解放",源于这种变革,"丰富的 材料,精密的观察,高深的思想,复杂的感情,方 才能跑到诗里去"[56]。为了证明自己的观点,胡 适特意列举了傅斯年和俞平伯的诗,认为"写景的 诗,也须有解放了的诗体,方才可以有写实的描 画"「57」。他以傅斯年的《深秋永定门晚景》为例, 其中有一句"忽地里扑喇喇一响,/一个野鸭飞 去水塘,/仿佛像大车音浪,漫漫的工---东-当。"依照胡适的看法,此诗若不用新体标点,就 无法完全写实, 也无法说得如此细腻。再如俞平伯 《春水船》之类朴素清新的写景诗,"乃是诗体解放 后最足使人乐观的一种现象"[58]。留美的罗家伦 曾写过一首自由体新诗《凯约湖中的雨后》, 文中 所述风雨袭船的地点和过程,与任叔永的《泛湖纪 事》几乎一致,但观其内里,便会发现诗文涵盖了 湖景的层次、风浪的起伏、众人的反应、造物的深 意。对比两种"泛湖"抒写,显然自由诗体更能拉 近经验与表达的距离, 创建出内蕴丰富的情思空 间。这类写作印证并支撑了胡适关于诗体解放的论 断,也生动说明只有从以"字思维"为本位的文言 诗体过渡到以词、句思维为本位的现代诗体, 才有 可能对精神主体表达复合体验的要求应对裕如。

第三,风景诗的剪裁力。后人批评早期新诗的 弊端时,大都将锋芒指向胡适倡导的"诗的经验 主义"观念。诸多写作者跟随胡适的旁观者视角, 采用实录与直写的方法,刻意追求描写的具体明确,导致一些文本诗境单薄、质轻情浅,使读者只见"白话"却不见"诗"。即使如康白情那般"以

写景胜"[59]的诗歌,往往也因单纯"把新诗底作 用当作一种描摹"而产生"一览无余"的缺陷[60], 匮乏自然和人生的共俱与同化。苛求详尽而缺乏提 炼,是当时论者批评写景诗的焦点。为此,胡适提 出了"剪裁力"的概念,结合他在留学时从印象派 诗人那里汲取的"浓缩是诗的核心"等观点,我们 可以将"剪裁力"理解为对景物的精心选择与重点 呈现。诗歌是否具有剪裁力,是胡适评价古今诗歌 的重要标准。他曾用章炳麟的《东夷诗》比照黄遵 宪的《番客篇》,认为前者的剪裁力更强^[61]。关 于新诗剪裁力的评述, 主要集中在胡适对康白情诗 集《草儿》的鉴赏。他指出《草儿》的长处在于颜 色的表现和自由的实写, 而弱点则是写作者机械 地理解了"诗的具体性",特别是对景物不加拣选 地罗列,如同"记账式的列举",造成当前写景诗 "好的甚少"。胡适进一步解释说:好的写景诗"第 一须有敏捷而真确的观察力, 第二须有聪明的选择 力",不然便"只是堆砌而不美"[62]。

与理论创构相对的是,胡适自身对剪裁力的运用并不像他的预设那般完美,纯粹客观的景物罗列或是文辞过于浅白的表述,也能在他的一些诗歌中寻见。比如他写于 1918 年的《看花》《乐观》等记录行旅见闻的作品,按照胡适自己的理论,的确是打破了旧诗的形式藩篱,描写也堪称具体,但诗歌的诗味和想象的理趣却在繁复的意象堆砌中消散了,难以为新诗树立起普遍有效的标准。怎样从拍摄记录风景到讲述乃至发明风景,从直观感相的外部模写深入物、情、意三境的综合创构,这种思维转换不仅属于早期新诗如何处理现实经验的核心问题,还是新诗发展自身的必要途径。

整体而观,留美行旅体验使胡适切身感受到经验与写实之于文学的意义,以纪游类文本作为主体试验对象,以行旅事件充当创新文学观念的突破口,胡适在行旅要素等一系列因子的触发下不断思考文学的变革之道。如果说白话语体和自由化诗体奠定了新诗的生成基础,那么行旅要素的首要作用在于更新了诗人内心的文化参照物,激活了他用新诗语表达域外风景的吁求,既暗合了新一代作家追求多元文化体验的情感结构,又增强了新诗塑造复杂空间场景的能力,探索出现代诗语言说的一条新

径。对胡适这代诗人而言,在形式上摆脱与古典格式的周旋、发现独立于文人传统之外的风景后,进一步把诗歌从诗体解放引入诗质建构的层面,打通外在现实景观与内在生命诗情的通道,逐渐衍生为新诗发展中的一个常态化命题,构成了新诗传统的重要组成元素。

- [1] 胡适:《平绥路旅行小记》,《独立评论》第162号, 1935年8月4日。
- [2][22][29]胡适:《庐山游记》,《新月》第1卷第3号, 1928年5月10日。
- [3][8]《留学日记·卷一》, 1911年5月20日,《胡适全集》第27卷, 季羡林主编, 第141页, 安徽教育出版社2003年版。
- [4] 摘自胡适 1912 年 8 月 31 日致母亲信,《胡适全集》第 23 卷, 第 43 页。
- [5] 摘自胡适 1912 年 6 月 22 日致母亲信,《胡适全集》第 23 卷, 第 41 页。
- [6] 摘自胡适 1914 年 5 月 11 日致母亲信,《胡适全集》第 23 卷, 第 53 页。
- [7]《游活铿谷记》,《留学日记·卷五》, 1914年7月28日, 《胡适全集》第27卷, 第418页、第428页。
- [9] 1925年10月日记,《胡适全集》第30卷,第208页。
- [10]《波士顿游记》,《留学日记·卷六》, 1914年9月13日,《胡适全集》第27卷, 第509页。
- [11] 摘自胡适 1915 年 7 月 11 日致母亲信,《胡适全集》第 23 卷, 第 85 页。
- [12] 宗白华:《新诗略谈》,《少年中国》第1卷第8期, 1920年2月15日。
- [13] 里尔克:《论"山水"》,冯至译,《冯至全集》第11卷,范大灿编,第330页,河北教育出版社1999年版。
- [14] 参见梁启超《诗话·六十三》,《梁启超全集》第18卷,张品兴主编,第5327页,北京出版社1999年版。
- [15][18]《留学日记·卷一》,1911年5月19日,《胡适全集》第27卷,第140页。
- [16]《留学日记・卷一》, 1911年1月30日,《胡适全集》 第27卷, 第107页。
- [17]《留学日记·卷一》, 1911年1月31日,《胡适全集》 第27卷, 第108页。
- [19]《〈春朝〉一律并任杨二君和诗》,《留学日记・卷四》,

- 1914年5月31日,《胡适全集》第27卷,第319页。
- [20] 胡适:《在上海(二)——四十自述的第五章》,《新月》 第3卷第10号,1931年12月10日。
- [21]《留学日记·卷一》, 1911年6月24日,《胡适全集》 第27卷, 第156页。
- [23] 吴晓东:《郁达夫与现代风景的发现问题——2016年 12月13日在上海大学的演讲》,《现代中文学刊》2017年 第2期。
- [24]《风景与权力》, W.J.T. 米切尔编, 杨丽、万信琼译, 第1页, 译林出版社 2014 年版。
- [25][27]《游"英菲儿瀑泉山"三十八韵》,《留学日记·卷四》,1914年6月12日,《胡适全集》第27卷,第334页,第332页。
- [26] 《诗贵有真》,《留学日记・卷八》, 1915年2月11日, 《胡适全集》第28卷,第45页。
- [28]《世界学生总会年会杂记》,《留学日记·卷八》,1915年1月4日追记,《胡适全集》第28卷,第5页。
- [30] 柄谷行人:《日本现代文学的起源》,赵京华译,第12页,生活·读书·新知三联书店2003年版。
- [31]《夜过纽约港》,《留学日记·卷十》,1915年7月,《胡适全集》第28卷,第194页。
- [32] 康林:《〈尝试集〉的艺术史价值》,《文学评论》1990 年第4期。
- [33] 梁宗岱:《新诗底十字路口》,《大公报·文艺》第39期,1935年11月8日。
- [34] 《沁园春·誓诗》(1916年4月16日第三次改稿), 《留学日记·卷十二》, 《胡适全集》第28卷,第355页。
- [35]姜玉琴:《胡适新诗理论中的言物、说理与叙事》,《中国文学研究》2018 年第 3 期。
- [36] 胡适:《中国新文学大系·建设理论集·导言》,《中国新文学大系·建设理论集》, 胡适编选, 第17页, 上海良友图书印刷公司1935年版。
- [37] 胡适:《逼上梁山》,《中国新文学大系·建设理论集》, 第14页。
- [38] 赵薇:《白话诗与"国语的文学,文学的国语"思想之发生论——以胡适 1910—1917 年的探索路径为中心》,《中国现代文学研究丛刊》2015 年第 3 期。
- [39]《胡适口述自传》,《胡适全集》第18卷,第306页。
- [40]《梅光迪文存》,梅铁山主编,第543页,华中师范大 学出版社 2011 年版。

- [41]《答觐庄白话诗之起因》,《留学日记·卷十四》,1916 年7月29日,《胡适全集》第28卷,第420页。
- [42]《一首白话诗引起的风波》,《留学日记·卷十四》, 1916年7月30日补记,《胡适全集》第28卷,第431页。
- [43] 笔者译自胡适 1916 年 7 月 26 日写给韦莲司的英文信, 《胡适全集》第 40 卷, 第 168 页。
- [44] 笔者译自胡适 1916 年 8 月 3 日写给韦莲司的英文信, 《胡适全集》第 40 卷, 第 172 页。
- [45]《白话文运动》,《胡适文集》第12卷,欧阳哲生编,第45页,北京大学出版社1998年版。
- [46]《提倡白话文的起因》,《胡适文集》第12卷,第49页。
- [47] 胡适:《文学改良刍议》,《新青年》第2卷第5号, 1917年1月1日。
- [48]《早起》、《留学日记·卷十四》、1916年9月3日、《胡适全集》第28卷,第453页。
- [49]《"赫贞旦"答叔永》,《留学日记·卷十五》,1917年 2月19日,《胡适全集》第28卷,第518页。
- [50]姜涛:《"新诗集"与中国新诗的发生》,第140页, 北京大学出版社2005年版。
- [51] 胡适:《读沈尹默的旧诗词》,《每周评论》第28号, 1919年6月29日。
- [52]《诗与文的区别》,《胡适全集》第12卷,第35页。
- [53][56][57][58] 胡适:《谈新诗——八年来一件大事》,《星期评论》"双十节纪念号",1919年10月10日。
- [54] 万冲:《视觉转向与形似如画——中国早期新诗对风景的发现与书写》,《中国现代文学研究丛刊》2018年第8期。
- [55]玄同(钱玄同):《随感录》,《新青年》第6卷第3号, 1919年3月15日。
- [59]朱自清:《中国新文学大系·诗集·导言》,《中国新文学大系·诗集》,朱自清编选,第3页,上海良友图书印刷公司1935年版。
- [60] 俞平伯:《草儿·俞序》,参见康白情《草儿》,第2—3页,上海亚东图书馆 1922 年版。
- [61]《五十年来中国之文学》,《胡适全集》第2卷,第304页。
- [62] 胡适:《评新诗集(一)》,《读书杂志》第1期, 1922 年9月3日。

[作者单位:南开大学文学院] 责任编辑:何吉贤